

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的制度变迁与创新

——基于诺斯理性选择模型的解释

刘 洁, 祁春节

(华中农业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0)

摘要:以诺斯等人的制度变迁理论为研究视角,对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制度创新的本质和演化规律进行了解析,得出结论:要素相对价格的变动是协会组织创新和制度变迁的根本原因。农技协发展的成功案例进一步说明,以科技为支撑,以利益为纽带,依托实体经营的经济、技术合作并重的规范化运作模式,将成为农技协未来发展的主流趋势。

关键词: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制度变迁;要素相对价格;实体

DOI:10.3969/j.issn.1001-7348.2011.18.022

中图分类号:F32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1-7348(2011)18-0104-05

0 引言

作为农村改革开放以来由我国农民自己创建的一种新型群众性经济组织,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简称农技协)以科技联系千家万户和各个生产环节,对加快农村科技普及、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做出了巨大的贡献,被视为继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之后的又一伟大创举和农村经济发展的“助推器”。据中国农技协会统计,截至2008年底,我国各级各类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共13.36万个,会员总数1131.24万人,覆盖全国31个省(市、区)。然而,由于受自身组织性质、管理机制的限制以及外部环境的影响,大多数协会目前尚处于不稳定的状态之中,与历史上其它时期相比,农技协的发展进入了低谷期,严重制约了其科技、经济服务功能的发挥。因此,归纳和总结农技协制度变革的一般规律和成功经验,探寻适合我国国情以及未来发展要求的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的发展模式,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1 组织制度创新的本质

1.1 一般分析框架

制度变迁是制度的替代、转换和交易的过程。它既可理解为一种效益更高的制度对另一种制度的替代过程,也可理解为对一种更有效益的制度的产生过程,

还可理解为对交易活动的制度结构的改善过程。不管如何理解,制度变迁总是意味着“制度创立、变更随时间变化而打破的方式”。以科斯、诺思为代表的新制度经济学提出的制度变迁理论认为,制度变迁的内在动力是使经济主体获取最大的“潜在利润”。其源泉在于因要素价格比率、信息成本、技术的变化而引起的相对价格变化和因观念、宗教及意识形态的变化而引起的偏好变化。正是由于相对价格变化和偏好变化打破了原有制度的均衡,从而导致了制度变迁。他们同时认为,规模经济的变化、外部成本与收益的变化、对风险的厌恶、市场不完善等许多外部性变化产生了潜在利润,而这些潜在利润难以在现有的制度安排结构中实现,从而引诱经济主体力图通过制度变迁来获取其潜在利润。至于制度变迁的条件,新制度经济学的主线是分析制度创新的客观需求条件。它认为潜在利润的形成是制度变迁的前提条件,必要条件是制度变迁的预期收益大于预期成本^[1](如图1)。

诺斯的“理性选择模型”是对上述观点的充分体现。该模型以有限理性和不完全信息假设为基础,认为由于制度具有“报酬递增的特征”^[2],故当要素的相对价格变动引起新的潜在的获利机会出现时,利益主体的最优选择将是在现行制度系统的某个边际上进行调整和创新。同时,考虑到人既有追求财富最大化的动机,又有表达价值观与信念的要求,诺斯后来以理性选

收稿日期:2010-12-16

基金项目: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MATS)专项(NYCYTX-07)。

作者简介:刘洁(1983-),女,河南商丘人,华中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农产品贸易与流通;祁春节(1965-),男,湖北黄冈人,华中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农业经济学、产业经济学、农产品贸易与流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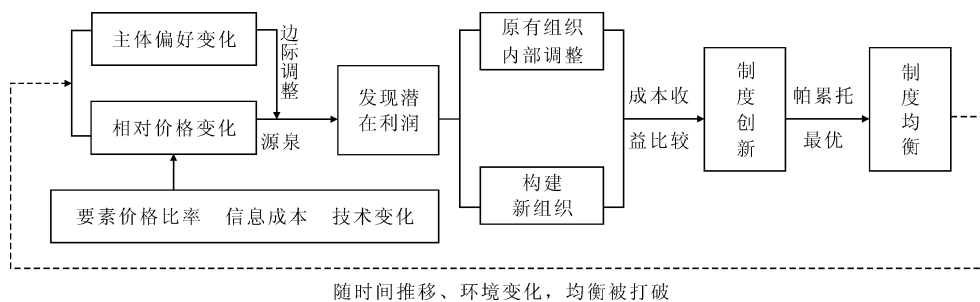


图 1 组织制度创新的一个逻辑过程

择模型为基础,引入了价值观的作用对其进行修正和补充。修正后的理性选择模型仍然以相对价格的变动作为制度变迁的原因,变迁路径由制度的报酬递增特征所决定,价值观则通过行动者的主观模型影响着制度在边际上的调整。应当强调的是,制度是具有经济理性的主体多次博弈的结果,它是多次计算成本与收益后做出的选择。因而制度变迁过程的结果将是权力的重新界定和相应私人利益的调整,主体之间利益的一致性程度与力量的对比关系,将决定着制度变迁的方向、形式和绩效。

1.2 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的组织创新:公平与效率的博弈

按照当前人们对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分类,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属于专业性模式,即伴随着农村分工分业按单一产品或行业来组织的合作组织。合作组织的收益主要体现在降低交易成本、规模经济、减少不确定性(规避市场风险)和维护经济地位 4 个方面。在以上 4 种收益中,前两种属于效率收益,后两种属于公平收益。在提供效率的同时也要注重公平,这是合作组织的特点。然而,公平原则的实现也需要花费成本,其数额等于效率损失的数额。造成合作组织效率损失的原因就在于为提供公平受益而做出的组织制度安排,即所谓的“组织制度上的缺陷”,如管理者缺乏激励机制、监督成本过高、决策效率过低和资本筹措能力不足等。因此,合作组织内部存在的高组织成本只能通过组织创新和制度调整来削减,而不可能从根本上消除^[3]。

组织创新是制度变迁的一种外在表现,它是指组织受到外在环境的冲击,并配合内在环境的要求,而调整内部的若干状况,以维持本身的均衡从而达到组织生存与发展目的的调整过程^[4]。我国农村专业技术协会自创建以来,经历了由少到多、由弱到强、由简到繁的过程,组织形式和制度上不断进行演变和更新。随着农业生产方式的转变,协会自身存在的制度弊端使其不得不再次面临组织的分化、改革和重组等问题。对于当前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的组织制度异化和变革的现象,笔者认为,组织的制度变迁是一个博弈的过程,其最终的均衡结果则可能是博弈的“纳什均衡”。在这一利益博弈的过程中,“公平”和“效率”作为合作组织中最重要两种利益,决定着组织创新路径的最终发展方向。组织制度的调整意味着创新主体在这两种互

为矛盾的利益间的取舍。在经过无数次的利益权衡和博弈过程后,组织最终达成制度的“纳什均衡”状态。

2 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的制度变迁

2.1 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的组织演化

我国农村专业技术协会自创建以来,大体上经历了一个由农村民间自助组织到农村新型合作经济组织,以及向产业化经营实体演变的过程,其功能也发生了由技术交流到技术经济服务,再到技术经济实体的明显变化。从产权制度的演化规律来看,农技协的组织模式演变大致经历了以下 3 种类型:

第 1 种为技术交流型专业协会。这是农技协的初级形式,一般规模都较小,多数在自然村一级,主要通过会员之间切磋技艺,交流经验,进行观摩,解决生产过程中的技术问题。它是一种农户之间的“互助”组织,以生产中的技术组合为主,资金组合属次要地位。随着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协会自身拥有的技术难以满足会员的要求,于是产生对资金合作的需求,组织制度会朝着有利于产生组织共同积累的方向发展。

第 2 种为技术经济服务型专业协会。这是农技协的中级形式,这一类协会在开展技术交流服务的同时,还为会员组织提供良种、农药、化肥、饲料、农机等生产资料,有的还与科研单位和技术推广部门合作,承担实验、示范课题和推广任务。该类型协会有较多的资金组合互助合作,会员之间的关系更为紧密。但是,技术经济服务型专业技术协会的产权结构安排不但决定了会员间的资金合作非常有限,资金积累规模也很有限。从而在一定条件下,一部分专业农协必然会被另一种组织形式和制度所取代。

第 3 种为技术经济实体型专业协会。这是农技协的高级形式,这一类协会通过与各方面的技术资金联合来兴办经济实体,为会员和农户提供产前、产中、产后一条龙服务,把服务内容贯穿于整个生产经营过程之中,形成一定的规模效益,有的还实行了股份合作制的管理,成为一种新型的技术经济合作组织。

由于我国农村区域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性,协会在发育演变过程中,无论是在自助合作的内容还是形式等方面都不尽相同。有的还将停留在自助组织形式上;有的仅具有合作经济组织的雏形;有的成为一般意

义上的合作社；有的则演进成为股份合作制这一新型的经济实体^[5]。

2.2 对组织制度创新的解释——基于诺斯的理性选择模型

从以上分析不难看出，在不同的时期和发展阶段，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在合作的内容、形式、规模和发展程度上都会有所不同。协会在保持其非营利性社会团体属性不变的情况下，会对原有的组织形式和制度结构作出调整，使之适应组织及其成员的发展需要，提高组织与外界环境的相容性。同时，由于变革的过程会导致利益的重新分配或调整，因此，要考虑制度创新的成本与收益间的权衡，寻求合理化的创新途径来降低组织成本，达到“公平”与“效率”的最佳匹配点，即达到制度的帕累托最优状态。这个最佳匹配点的形成，取决于组织成员分别追求“公平收益”与“效率收益”的成本。可以说，组织模式上的变革只是组织制度发生变迁的一种外在表现，引起制度变迁的深层次因素才是值得挖掘和探讨的。

在农技协组织发生变革的过程中，其内部的要素相对价格会发生变化，从最初的“以技术组合为主、资金组合属次要地位”，到“有较多资金组合互助合作”，再到后来的“技术经济股份合作组织”，相比传统的劳动联合，协会内部资本联合的优势逐渐凸显。在供需平衡规律的支配下，资金要素的相对价格会趋于上升，资金要素的边际收益率提高，利益主体的“潜在利润”由此产生。由于在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原有的制度安排下（互助合作的组织性质决定），利益主体对于资金互助的需要并不能得到满足，潜在利润不能实现，从而诱使利益主体通过制度变迁来获取其潜在利润。此时，由于组织内资本要素相对价格变动，使得成员追求公平收益的成本增加而不得不放弃一部分这样的利益，转而投向更加能够满足当前成员对资金要素要求的效率收益。这一事实与诺斯补充修正后的“理性选择模型”的观点是基本一致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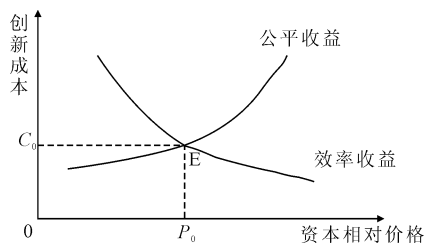


图2 创新成本、要素价格与组织创新的均衡

如图2所示，随着资本要素相对价格的上升，协会成员追求公平收益的成本也逐渐上升，而追求效率收益的成本却不断下降。在经过无数次的利益权衡和博弈过程后，组织最终达成制度的“纳什均衡”状态，即公平与效率收益的均衡点E。此时组织内资本要素的相对价格为 P_0 ，组织的创新成本为 C_0 。当组织的制度发

生调整时，公平收益和效率收益的曲线位置会发生偏移，那么制度的纳什均衡状态也会被打破，创新主体发现新的潜在收益，利益的博弈过程将反复发生，新一轮的制度变迁过程将重新开始。在这种双重利益关系不断调整和权衡的过程中，制度的调整外化为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在组织模式上的不断变革，产生了组织的创新行为。因此，可以说，在农技协创新行为的背后，组织内要素相对价格的变动是导致初始制度发生变迁的根本原因，而创新主体的偏好则通过其主观模型影响着制度在边际上的调整。

3 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制度创新的案例及启示

3.1 制度创新的案例

案例一：甘肃省渭源县五竹良种洋芋繁育协会

(1) 创建背景。甘肃省渭源县五竹良种洋芋繁育协会是由五竹镇50多户农民于1998年7月自愿组织成立的股份制协会。十多年来，协会由单一的技术交流群团组织逐步发展为以技术交流为基础，以技术服务为核心，以实体经营为主导的多元复合体，并已向规范化管理的较高层次的技术经济合作组织方向迈进。

(2) 运作方式。在制度规范方面，协会建立了章程、财务等一整套比较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按照“入会自愿、退会自由、自我管理、自负盈亏、自我发展”的宗旨，建立了种薯繁育基地，组建了良种马铃薯经销公司。在服务方面，协会一方面积极推广先进的繁育技术，聘请农科院专家为技术顾问，全面指导良种生产，传授马铃薯良种生产、贮藏、田间管理、留种、新农药和化肥应用等新技术；另一方面，协会向广大会员承诺了“二保证、二帮助”。即保证产前向会员提供良种、化肥、农药等生产资料，保证会员的良种马铃薯及时销售；帮助会员进行科学生产，及时解决生产中的各种困难；重点帮助贫困及残疾会员，从免费入会、产前良种、化肥、农药赊销及产后优先优价收购方面给予全力帮助。在组织运营方面，协会积极兴办实体，促进协会长足发展。协会成立不久，协会的6名理事会成员便入股成立了五竹良种经销公司，公司先后融资50余万元，进行马铃薯良种的调运外销。为了确保种薯质量，协会和经销公司不断探索创新经营模式，形成了“协会+公司+农户+基地”的经营模式，有效地提高了马铃薯产业的整体科技含量和产品档次。同时，协会和经销公司还不断探索发展新的经营模式，采取订单生产、返租倒包等措施，改进贮藏设施，大大增强了对会员的服务功能，推动洋芋良种产业化进程^[6]。

(3) 运营成效。通过6年的发展，协会会员从当初的50户发展到1580户，遍布全县8个乡镇及周边地区；先后设立了12个分会及1个良种洋芋经销公司，固定资产880多万元；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扩大，现已建成

了贮存库房 3 栋, 地下贮藏窖 5 孔, 大型气调库 1 座; 协会申请的“五竹”牌良种马铃薯商标已颁发, 由协会提供的马铃薯优质种薯遍销全国各地, 协会在 2004 年被中国科协命名为“全国百强农技协”。

案例二: 河北省河间国欣农村技术服务总会(国欣农研会)

(1) 创建背景。国欣农研会成立于 1984 年, 是以棉农为主体的经济技术合作组织。1984 年, 全国性卖棉难问题凸显, 压级压价严重, 棉农收入减少。在这种情况下, 生产队长卢国欣联合当地 12 户棉农成立了自己的组织——河间县国欣棉花联合研究会, 初衷是与大专院校、科研部门挂钩, 引进新技术新品种, 发挥自身繁殖优势, 形成生产规模共同进入市场^[7]。

(2) 运作方式。在组织运营方面, 为使组织的服务实力和经济实力提高, 协会在创办之初通过集资入股的方式兴办了经济实体。在个人资金有限、贷款困难的情况下, 协会采取了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方法, 集资 27 000 元, 用于新品种的引进、研究和培育。为了更好地服务会员, 增强市场开拓能力, 总会又先后 4 次采取股份制形式, 筹措资金, 兴办实体。此外, 总会还把部分股权配送给专家和高科技人员, 以增强协会的科研实力和服务水平。通过实行股份合作制, 总会总资产由 1989 年的 48 万元滚动发展到现在的 1.5 亿元, 大大增强了服务实力和科研水平, 提高了市场开拓能力^[8]。在服务方面, 加强对骨干会员的培训, 聘请专家、顾问到会员集中的地方讲课; 对会员实行优惠政策, 以持会员卡优先、优价 20% 的办法提供尖端新品种, 免费赠送技术光盘、录像带和书刊等资料; 利用规模优势, 向会员供应地膜、农药、化肥和农机具等农用物资等。

(3) 运营成效。国欣农研会目前已在 14 个主产棉区省市建立了营销网络, 依靠过硬的产品质量、有效的营销网络和优质的产前、产中、产后服务, 产值和利税逐年增长。会员通过享受良种优先优价供应、免费技术培训、信息咨询等服务已达到增产增效的目的, 每年有数万户会员受益。在农研会的带动下, 不仅唐山及天津宁河、静海等地植棉面积、植棉水平有了很大提高, 同时还带动了当地运输、包装等相关产业的发展, 取得了很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3.2 经验启示

(1) 以技术为支撑, 促进科技与制度创新的融合。农技协会作为一种组织服务的平台, 连接着农民和科研机构, 沟通着现代农业科技的需求和研发, 同时还应将这种服务贯穿于农业产前、产中及产后的全过程。一方面, 协会通过与科研院所、部门建立紧密联系, 增强组织的科研实力和服务水平; 另一方面, 协会通过组织制度的创新, 建立了“协会+公司+农户+基地”、“协会+科研部门+农户+基地”等创新经营的

模式, 将技术创新的优势充分地发挥出来。这一创新促进了以农民为主体的社会化服务网络的形成和发展(如图 3), 把科研开发、推广服务与田间生产有机结合起来, 使科研部门、中介组织和生产者融为一体, 沟通着现代农业科技的需求和研发, 加快了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的步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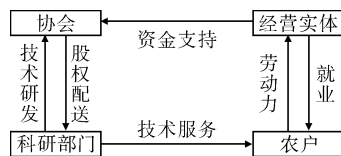


图 3 农技协的社会化技术服务网络

(2) 以利益为纽带, 建立有效的约束和激励机制。从运营上看, 农技协的长远发展来源于利益机制和市场需求的驱动。因此, 如何形成农民、科研机构或专家、企业的利益共同体, 形成有利于发展的运营机制至关重要。以股份合作制形式集资入股, 不仅能够解决协会内部阶段性的资金紧张问题, 还能使组织成员之间建立起紧密的利益联结关系, 在组织内形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激励机制。另外, 通过科技入股、股权配送等形式, 鼓励和支持科研院所、大专院校及科技工作者与农技协建立密切的科技扶持、服务关系, 为农技协发展提供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成果和市场经济信息, 培训专业农民技术人员, 开展技术承包、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可以形成农业科技服务的长效机制。

(3) 以实体为依托, 增强组织发展能力。协会在初创期, 通常会遇到资金短缺、周转困难的问题, 缺乏依靠自身积累实现规模发展的能力。通过股份制的形式来筹措资金、兴办实体, 在一定程度上能解决组织因规模较小、经济实力不强而产生的资金约束困境, 增强协会的服务实力和市场开拓能力。因此, 农技协会要围绕协会章程规定的宗旨, 积极兴办协会的法人经营实体或非法人的经营机构, 大胆引入市场经济的一切有效手段和运行机制, 如按资金分配的股份合作制, 按劳动量分配的合作社机制等, 才能不断壮大协会的综合实力, 在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4 结论及建议

本文以制度变迁理论为研究视角, 对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制度创新的动因和本质问题进行了分析, 认为组织创新是一个围绕着公平与效率原则展开的博弈的过程; 然后运用诺斯的“理性选择模型”原理来对组织的制度演变进行了制度解析; 通过对典型案例的分析, 总结出当前阶段农技协发展的一般成功经验, 即以“科技为支撑, 以利益为纽带”, 依托实体经营, 走经济与技术合作并重的规范化运作道路, 是满足当前成员互助和组织发展需求的一种较为理想的模式。

基于我国农民合作经济组织起步晚、小农经济意

识强,以及地区间发展不平衡的现状,现阶段农技协的发展应遵循“规范”和“促进”两个基本原则,在制度设计方面先促进后规范,或者在促进发展中规范其行为,是现实可行的发展路径^[9]。具体表现在:①根据区域发展环境和农技协发展水平因地制宜地选择组织的创新模式,允许采取差异化措施来促进协会的优化和调整。同时,突破农技协大多规模较小、专业单一、地域狭窄、封闭保守的状态,走专业间、区域间、行业间联合和股份制合作的发展之路。有条件的地方要积极建立地区性、跨地区行业性农技协联合组织或试行股份合作制农技协,要在发展和规范中逐步确立农技协组织的产业信誉度和权威性;②农技协制度的创新应始终坚持“以科技为支撑、以利益为纽带”的发展方向。协会应将“科技服务”这一主线贯穿于农业的产前、产中及产后,并通过科技服务的创新提升自身的运营管理能力。同时,以利益机制和市场需求为驱动力,充分调动科研机构或专家、企业等各方利益主体的积极性,形成农业科技服务的长效机制;③为农技协的制度创新行为创造一个公平良好的外部环境。政府应坚持“支持但不干涉”的原则,营造有利于农技协发展的环境,在国家层面上给予农技协政策上的支持,并加强对其的引导和规范;对协会的制度创新给予人才、资金等方面的资助;进一步完善农村市场的运行秩序和社会服务体系,降低农技协的制度创新成本。

参考文献:

[1] 周小亮.论外在制度创新的差异性与多样性[J].经济评论,2002(3):19-24.

[2] 诺斯.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M].刘守英,译.上海: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

[3] 国鲁来.合作社制度及专业协会实践的制度经济学分析[J].中国农村观察,2001(4):36-48.

[4] 韩凤晶,石春生.组织创新模式综述[J].商业研究,2005(7):14-17.

[5] 郭正模.从自助、合作到农业产业化经营实体——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组织形式与产权制度的演变和趋势[J].社会科学研究,1998(1):51-56.

[6] 科普惠农农村计划专题网.甘肃省定西市渭源县五竹良种洋芋繁育协会[EB/OL].http://kphn.cast.org.cn/n891871/n1126635/61090.html.[2009-4-24].

[7] 科普惠农农村计划专题网.河北省河间市国欣农村技术服务总会[EB/OL].http://kphn.cast.org.cn/n891871/n1126635/40850.html.[2009-4-12].

[8] 农业部农村经济体制与经营管理司,农业部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总站.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案例评析[M].北京:中国农业出版社,2009:17-21.

[9] 王元,刘冬梅.我国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的运行机制与发展方向研究[M].北京: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2009:153.

(责任编辑:王敬敏)

Study on the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Innovation of Rural Special Technique Association

——The Interpretation Based on North's Rational Choice Model

Liu Jie, Qi Chunjie(Economic and Management College, Huazhong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Wuhan 430070, China)

Abstract: The paper analyses the nature of Rural Special Technique Association's innov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institutional change theory. Through the deep analysis of the Association's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innovation, it concludes that the relative factor price changes is the root causes of the organizational innovation and institutional change. The case study of Associations' development shows that the way of taking th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s a support, taking benefit as a link, relying on the entity operates mode, economic and technological cooperation, and operation of standardization, will be the main trend of the Rural Special Technique Associations' future development.

Key Words: Rural Special Technique Association; Institutional Change; Relative Prices of Factors; Entity Operating